

项目编号：SXMZ-ZY20250602

2024 年紫阳县农村厕所革命项目（智能 管护平台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紫阳县农业农村局（盖单位章）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明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项目需求以及技术要求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特别提醒

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内容

一、关于需要特别提醒供应商的内容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无需提供纸质版文件）。开标时请务必携带数字认证证书，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携带数字认证证书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电子开标、评标无法进行时，按照《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执行。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4、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二、关于报名

1、购买须知：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

2、缴费确认：请在文件发售时间以内将网上投标成功回执单、法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在代理机构处进行投标登记，确认完成投标登记流程，否则报名无效，确认完毕后方可下载文件；

3、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经采购代理公司确认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文件的，无法完成后续流程；

4、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无需提供纸质版文件）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5、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三、关于文件的制作和签名

1.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开展，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无需提供纸质版文件）。投标供应商

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在全省统一交易平台填写投标信息，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加密和解密必须为同一数字认证证书，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涉及二次报价的必须使用主证。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完成电子流程的，按无效投标对待。

2.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下载网址：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80827/c8c8fb15-a7cc-4011-a244-806289d7cf3b.html>，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下载网址：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70821/c3afa05b-f5e6-4e64-9fb0-e397ef73413d.html>；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四、关于响应文件递交与解密

1.文件递交

（1）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2）本项目招标投标采用电子化投标开标方式进行，（无需提供纸质版文件，中标（成交）后单位按要求提供纸质文件存档）。

2.文件开启与解密

（1）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各自办公场所的电脑上自行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涉及到二次报价的，一定携带主锁报价，只有主锁才有签

章功能，二次报价才能完成。

(2) 电子开标、评标无法进行时，按照《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执行。

(3) 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响应文件中签名不能采用机打签名方式，应采用手写方式，因此导致废标或未中标，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五、关于不见面开标系统

(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远程不见面开标、评审工作，开标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远程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须委派代表出席开标现场。

(3) 不见面开标系统：打开页面网址

（<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选择点击右上角“登录”，在左侧选择“供应商”身份，插入CA锁登录，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供应商登录之后可以看到当前供应商今日开标项目：1、选择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页面首先阅读开标流程，点击“我已阅读”进入开标大厅，点击“取消”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4) 开标签到：供应商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请在开标前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了之后就不能签到；点击页面上“签到”按钮进行签到，开标前60分钟可以签到。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5) 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锁）在自备电脑上自行远程解密电子文件，系统默认解密时长为20分钟（如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文件，视为无效文件），供应商需在解密时间规定内完成文件解密。所有供应商解密完成后由工作人员将响应文件导入开评标系统。

(6) 磋商小组将分别与每位供应商远程进行磋商，请及时关注不见面开播大厅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7) 磋商结束后，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主锁）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在交易系统中提交多轮(最后)报价，并用数字认证证书(CA主锁)签章，系统按照评标规则自动排序。

二次报价网上操作流程：

a. 插入CA锁，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http://www.sxggzyjy.cn/>）；

b. 点击右上角我的项目，选择本次开标项目，点击项目流程；

c. 点击网上报价；

d. 报价：点击 报价，输入金额（注意大小写一致）；

e.签章查看：点击，选择单页签章，点击报价表右下角签章；

确认无误如图：



f.提交。

(8) 相关操作培训请关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知公告栏目。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 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远程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供应商版)》。

(9) 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供应商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供应商需安装新点播放器，以便观看远程不见面开标直播画面（播放器下载链接为：<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Down&SoftGuid=55aa4e06-c384-4005-bcb9-48932d410fd4>）。

(10) 建议供应商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280095。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六、其他说明

(1)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 a.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 b.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c.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 d.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按照《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执行。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4 年紫阳县农村厕所革命项目（智能管护平台采购）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网址：<http://ak.sxggzyjy.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7 月 07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MZ--ZY20250602

项目名称：2024 年紫阳县农村厕所革命项目（智能管护平台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177,6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2024 年紫阳县农村厕所革命项目（智能管护平台采购）)：

合同包预算金额：1,177,6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177,6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2024 年紫阳县农村厕所革命项目（智能管护平台采购）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1,177,600.00	1,177,6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建设期 60 日历天，运维服务期 3 年，硬件质保期 1 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4 年紫阳县农村厕所革命项目（智能管护平台采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无。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

[2020]46 号；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4.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5.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6.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7.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8.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9.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2018〕23 号）；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12. 《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 号）；13.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4 年紫阳县农村厕所革命项目（智能管护平台采购）)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交其身份证）；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完税证明或缴纳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不需要缴纳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企业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6月23日至2025年06月27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网址:<http://ak.sxggzyjy.cn/>)

方式:线上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7月07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五、开启

时间:2025年07月07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不见面开标系统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注:1、购买须知:使用捆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2、进行完善相关信息后,须将法人授权书(备注经办人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及报名成功网页截图和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后发送至邮箱153355196@qq.com,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确认,确认完毕后方可下载文件。3、下载文件:报名确认后,在报名期限内登录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ak.sxggzyjy.cn/>),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下载招标文件。4、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投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网址:

<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5、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紫阳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紫阳县城关镇环城二路

联系方式：1871757600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明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太华北路甲字 88 号锦园国际广场 21 层 2102Y17 号

联系方式：1599126048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工

电话：15991260486

陕西明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22 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

一、总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财政部第 18 号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及国家现行有关法规执行。

1. 名词解释

采购单位：紫阳县农业农村局

监督机构：紫阳县财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明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磋商供应商：满足本次磋商要求具有相应资质和完成项目能力的单位

磋商文件：磋商文件与磋商响应文件的统称

成交供应商：由磋商小组推荐经采购人确认的磋商单位

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4.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5.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6.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7.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
8.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9.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

(2018) 23 号)；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12. 《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 号)；

13.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4. 关于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的说明：

14.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执行。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有关规定。

②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A.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B.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C.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其中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③供应商应同时出具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评委会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2) 监狱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

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 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 如存在虚假应标, 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14.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 节能产品依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为准。

2) 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为准。

3) 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投标产品列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 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 并提供属于品目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参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 未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 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的或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 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 同一地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 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 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 否则不予优惠。

14.3 价格优惠比例

1) 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①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供应商, 价格给予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 最高为10%),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②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工程采购项目：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供应商，价格给予 3%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3%)，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③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作为其价格分。

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享受上述价格优惠。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 投标产品优惠比例

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 3%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3%)，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同时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和两型产品的，由供应商选择其一享受评审优惠；只有同时又符合国家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可以重复享受评审优惠。同一项目中只有部分产品属于评审优惠政策范围的，评审时指对该部分产品实行优惠。

14.4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 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中标(成交)供应商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供应商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3. 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服务

3.1 合格的供应商

3.1.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具有法人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并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关该行业必备资质；

3.1.2 资质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满足本公告资格要求，有相应经营范围，有能力承担本项目的供应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交其身份证）；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完税证明或缴纳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不需要缴纳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企业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供应商上传的资质证明文件均须加盖红色公章。

3.1.3 投标人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磋商。

3.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4. 磋商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二、磋商文件

5. 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项目需求以及技术要求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6.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招标采购单位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6.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电报、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6.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

6.5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7.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8. 编制要求

8.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

8.2 投标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9. 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9.1 投标人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投标报价表
- 三、资格证明文件
- 四、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 五、货物（设备）说明一览表
- 六、商务响应偏离表
- 七、磋商响应方案
- 八、供应商承诺书
- 九、其他证明资料

9.2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9.3 投标人应将响应文件按本须知第 9.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10. 磋商报价

10.1 各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第一次磋商报价表（唱价报告）上，标明磋商报价、服务周期等项，有选择的报价磋商组织单位不予接受。

10.2 磋商报价是采购内容交付使用的总价，包括人员费（含保险费）、售后服务及其他一切费用。

10.3 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 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各供应商自负。

10.4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1177600.00 元）磋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则视为废标。

11. 磋商货币

11.1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12. 磋商有效期

12.1 磋商有效期为磋商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磋商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磋商而予以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采购单位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磋商响应文件按要求加盖供应商印章及骑缝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3.2 除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

13.3 电子投标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4.1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4.2 电子投标文件在招标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进行撤回文件操作。撤回后，可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重新提交文件。提交招标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不能进行撤回文件操作。是否进行撤回文件操作，由投标供应商决定，责任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15. 磋商截止日期

15.1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进行提交，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系统将拒绝接收。

15.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6.3 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磋商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

购代理机构。

17.2 在磋商截止日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7.3 从磋商截止期始至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

五、磋商与评审

18. 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8.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文件开启、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8.2 投标人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

18.3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采用电子化响应文件，供应商不需要提供纸质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响应文件载明的“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按系统提示完成投标流程。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18.4 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登记企业信息，然后使用数字认证 CA 锁获取公开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他文件。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书制作工具制作、加密响应文件，并在规定时间内上传经过数字证书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响应文件为 SXSTF 格式）。

18.5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解密或无法现场报价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对待。

18.6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8.6.1 本项目招标所使用的交易平台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https://ggzyjy.ankang.gov.cn/>）不见面开标系统，如有疑问，请及时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

18.6.2 在线参与竞争性磋商招标的方式：打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https://ggzyjy.ankang.gov.cn/>），点击【不见面开标系统】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登陆首页。在我的项目里面找到等待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不见面开标会议室。供应商阅读开标流程，并完成在线签到。

18.7 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

18.7.1 为顺利实现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招标的远程交互，建议供应商提前调试好硬

件设备。

18.7.2 建议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60 分钟内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60 分钟开始签到），否则将无法参与不见面投标。

18.7.3 供应商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响应文件的 CA 锁。

18.7.4 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并尽快做出响应。

19. 磋商小组

19.1 招标采购单位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19.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9.3 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工作，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9.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 磋商办法及内容

20.1 磋商原则：

- （1）坚持磋商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 （2）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 （3）综合评估，择优选择技术方案优、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20.2 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公布第一次报价、资质审查、磋商过程、最终报价、最终评审五个阶段。最终报价均采用集中报价形式。

20.2.1 第一次报价：第一次报价不予公布。

20.2.2 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1）资质有效性评审：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2）各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或参加磋商的各供应商名称与

购买磋商文件时登记的单位名称不符。

(3) 供应商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除外）或授权书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4) 响应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签字处未执行文件规定、响应文件有效期或有效期未能达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的。

(5) 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证件），开具虚假业绩，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6) 磋商方案出现严重漏项，造成系统缺陷，已影响到该项目的实施。

(7) 在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不能按期履约的。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响应文件应按给定的格式如实填写，充分反映采购文件的要求，在评标过程中，发现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a、本项目采用不见面电子化投标的方式。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签封、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b、投标文件有关内容与“投标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c、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d、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e、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乘以数量的计算结果为准；

f、投标文件图表与文字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g、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h、分项报价表、设备说明一览表、技术响应及偏离表中的技术响应参数、规格型号不一致时，以分项报价表为准；

i、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为准。

按上述修正的顺序和方法调整的报价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对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明显的标点符号错误或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磋商报价、或明显低于市场价格，使得其磋商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或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做出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认定该供应商以不合理报价竞标，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1. 磋商过程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2. 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2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3. 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3.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3.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3.3 评分标准

1) 资格审查标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交其身份证）；
3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完税证明或缴纳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不需要缴纳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信用记录查询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企业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7	3 年无事故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书面声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2) 符合性审查标准

1	符合性 审查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 签字盖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报价不大于采购预算；
		投标内容、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评审指标分值构成 (总计 100 分)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得分
投标报价 (10 分)	1. 经初审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 其磋商报价为有效磋商报价, 对符合政策性扣减的供应商的有效磋商价格进行政策性扣减, 并依据扣减后的价格 (评审价格) 进行价格评审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条件的供应商, 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 3. 磋商报价得分 = (磋商基准价 / 最终磋商报价) × 10 的公式计算得分。 4. 磋商报价不完整的, 不进入评标标准价的计算, 本项得 0 分。 5. 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 供应商的磋商最终总报价低于公认市场成本, 或超过采购预算, 其响应将被拒绝。	10
商务响应 (3 分)	经过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单位, 对服务期、质保期、付款、验收、维保服务等方面进行响应, 完全响应且 逐项详细说明了得 3 分; 有详细响应但响应内容不够 详尽、完善得 1 分。	3
服务总体 方案 (40 分)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以及对采购人总体需求的理解程度提供完整技术方案, 技术方案应能充分体现采购人的需求、思路, 根据需求分析对系统平台开发和集成的建设思路、技术路线、系统架构等方面设计的先进性、合理性、完整性及满足用户要求方面进行评审, 要求软件部分设计思路及技术路线清晰、技术系统架构完善。细节描述详细、完善、合理的计 (7-10] 分; 有相对的操作性描述较清晰、较完善计 (4-6] 分; 内容描述模糊、不完善的计 [0-3] 分;	10
	根据供应商的应用软件功能设计的优劣情况, 从功能结构、功能细化、功能特色等情况进行评分, 要求供应商针对各平台子系统、功能模块的功能要点详细说明, 能够依次全面、准确、图文并茂地进行描述。内容详细完整、可操作性强、细节考虑到位, 且完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计 (10-15] 分; 内容基本完整, 有相对的可操作性, 描述较清晰的计 (5-9] 分; 方案描述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内容表述不清晰的计 [0-4] 分;	15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完整可行, 有具体的系统部署方案、运维方案、实施组织设计、实施进度计划、系统安装调试、系统验收方案、项目成果移交、质量保障措施进度保障措施、应急处置方案等。内容详细完整、可操作性强、细节考虑到位, 且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计 (10-15] 分; 内容基本完整, 有相对的可操作性, 描述较清晰的计 (5-9] 分; 方案描述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内容不完整的计 [0-4] 分;	15

人员团队 (10分)	1. 投标人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交付及后续服务，需至少配置 8 人项目团队，项目组织管理团队健全，人员结构科学合理、分工明确，岗位责任明确，配齐 8 人项目团队的得 3 分，未配齐不得分； 2. 针对本项目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得 2 分； 3. 项目团队成员需具有软件设计师中级以上、系统架构设计师中级以上、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中级以上、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数据治理工程师每提供 1 项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注：1、以上人员同一人不得兼任其他岗位，不重复计分。2、需提供人员身份证、社保缴纳证明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10
履约能力 (4分)	供应商有 ITSS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软件能力成熟度等级证书 (SPCA)、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计 1 分，满分 4 分；	4
技术指标 (8分)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硬件设备、软件技术参数响应程度赋分。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满分 8 分，不响应或出现负偏差的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8
质量保证 (4分)	产品渠道正常，提供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提供产品相关功能截图、第三方检测报告、相关证书等），根据响应程度[0-4]分，未提供不得分。	4
售后服务 (10分)	对供应商提出的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服务计划、售后服务内容、技术支持方案、服务措施、服务承诺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并打分：售后服务方案全面、具体、合理，得（7-10]分；售后服务方案全面、合理但有待完善，得（4-6]分；售后服务方案内容不全面、不够合理，得[0-3]分。	10
培训方案 (8分)	针对本项目培训方案详细具体切实可行，有明确的培训日程计划，培训内容针对性强，确保使用人员能够独立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计（4-8]分；培训方案粗略，无明确培训日程计划，针对性差，无法保障使用人能熟练操作使用及维护计（0-3]分；	8
业绩 (3分)	供应商提供 2022 年 7 月 1 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合同复印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项计 1 分，满分 3 分；	3

23.4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报采购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4. 确定成交单位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未成交的供应商。

六、授予合同

25. 中标通知书

25.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按规定时间向成交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5.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6. 成交服务费

26.1 成交人应在接到成交通知书时，按照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收取标准及相应的计算办法，向陕西明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缴纳中标服务费。

27. 签订合同

27.1 中标人或甲方代表应向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后，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7.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26.1 条或第 27 条规定执行，招标采购单位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供应商，或重新组织采购。

28. 拒绝商业贿赂

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编制在磋商响应文件中。

第三章 项目需求以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按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年提升行动方案（2021—2025）》（厅字〔2021〕44号）总体要求，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厕所革命”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牢固树立“小厕所、大民生”理念，做到建管并重，坚持把“厕所革命”作为乡村振兴的重要工作来抓，着力补齐农村人居环境短板，加快美丽乡村建设，切实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生态环境质量，努力提升群众生活品质及全社会文明素质。为确保工作顺利推进，按期完成建设任务，实施2024年紫阳县农村厕所革命项目（智能管护平台采购）采购工作。

实施范围：紫阳县 17 个镇 176 个行政村。

二、商务要求

1、履约期限：建设期 60 日历天，运维服务期 3 年，硬件质保期 1 年。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质量要求：按照行业相关标准，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4、承包方式及款项结算：

4.1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格。

4.2 合同总价包括：投标总价必须是完成该项目的一切费用总和，包括 投标费、设备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技术培训费、设备安装费、调试费、国家规定的各项税费等。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本项目中如有涉及水、电、气设备安装及调试、室外高空作业等项目的，投标供应商应在标书中承诺安排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操作人员（资质证书仍在有效期内）实施，否则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4.3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4.4 合同款的支付：1. 在合同实施及服务人员到达服务地后 3 天内，甲方应将第一次付款总 服务费的 40(%)付给乙方。2. 第二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 30(%)，甲方应在乙方已经准备好，并 递交了《阶段性验收报告》及《付款申请》，而这些报告和文件符合合同附 件上的要求并被甲方验收后付给乙方。3. 最后一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 30(%)，甲方应在乙方递交了《项目 终期验收报告》并被甲方验收完毕 7 日内付给乙方。

5、 售后服务：

5.1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5.2 服务响应时限：

①对于非人为损坏的设备，乙方在协议期内提供售后维护服务，接到故障申告后，一般故障 24 小时之内修复到位，如遇人力不可为因素无法在 24 小时内修复到位的，乙方和甲方协商处理时限，按照协商结果执行。

②乙方承诺从验收交付之日起按照该项目中所包含的全部采购内容的 3 年内的运维服务期。在运维期内，乙方向甲方提供 7*24 小时报障热线服务；在运维期内，乙方在接到甲方的故障通知后的 1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24 小时内故障处理完毕。

5.3 如果乙方未能在上述时间内到达现场或未能在接到通知之日起 24 小时内解除故障，甲方可单方面委托第三方进行维护，由此产生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

5.4 维保期满后，乙方在维保过程中按市场价收取材料费。

5.5 乙方应提供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包括完整的操作使用手册和维护技术文件等。

5.6 在维保期内，乙方向甲方提供服务期间的所有安全由乙方自行承担。

5.7 伴随服务：建设期及质保期内服从甲方管理。

6、违约责任：

6.1 按《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6.2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材料或质量达不到国家标准要求，由成交单位负责整改，并承担相关费用，由此引起一切经济损失及政治影响由成交单位承担。

三、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详见下页表格

2024 年紫阳县农村厕所革命项目（智能管护平台采购）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及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改厕信息化管护平台系统集成服务	村管端小程序	村管理员通过小程序的方式，至少实现以下功能： 1.具有改厕档案维护功能； 2.具有用户信息维护功能； 3.具有报抽、报修功能； 4.具有对未处理作业超时提醒功能； 5.具有对已经完成的抽厕、维修信息进行评价功能； 6.具有显示管理员所进行报抽、报修的作业记录功能； 7.具有对报抽、报修信息智能统计功能； 8.具有对报抽、报修信息查询功能； 9.具有通过通讯录查询清运、维修人员联系方式，一键拨打电话等功能。	项	1	含 17 个镇办系统授权使用、升级开发、技术支持、用户咨
		农户端小程序	一、改厕户微信扫描二维码验证后，至少实现以下功能： 1.具有报抽、报修功能； 2.具有村民对已完成的服务进行评价功能； 3.具有调用微信支付功能； 4.具有在线对管护工作进行反馈功能； 5.具有改厕户对自己的信息进行维护功能； 二、工作人员微信扫描二维码验证后，需实现查询改厕档案信息功能。	项	1	
		车辆端 APP	抽厕员通过 APP 的方式，至少实现以下功能： 1.具有抽厕员通过 APP 的方式自动接收报抽信息，对任务进行处理功能； 2.具有将抽厕任务自主转交给其他车辆功能； 3.具有对报抽位置进行导航功能； 4.具有对超时未处理作业提醒功能； 5.具有对完成作业进行智能统计功能； 6.具有账号、手机号、微信等多种登录方式；	项	1	

		维修端 APP	维修厕所人员使用 APP 的方式，至少实现以下功能： 1.具有维修员通过 APP 的方式自动接收村民、村级管理员提交的报修信息； 2.具有对任务进行处理功能； 3.具有对报修位置的导航功能； 4.具有超时未处理作业提醒功能； 5.具有对作业数据智能统计功能； 6.具有账号、手机号、微信等多种登录方式；	项	1	询、数据服务、现场技术服务、使用讲解。一次性收费，终身使用。
		管理端APP	县级管理员手机端使用 APP 的方式，至少实现以下功能： 1.具有改厕用户维护功能； 2.具有汇总统计镇报抽数据； 3.具有汇总统计镇报修数据； 4.具有村民反馈回复功能； 5.具有发布公告信息功能； 镇级管理员手机端使用 APP 的方式，至少实现以下功能： 1.具有改厕档案维护功能； 2.具有用户信息维护功能； 3.具有改厕档案审核功能； 4.具有对司机进行作业调度功能； 5.具有作业数据智能统计功能； 6.具有村民反馈回复功能；	项	1	
		县镇级监管端	县镇级改厕主管部门使用 PC 端，可掌握管辖区域农村卫生厕所的管护情况，至少实现以下功能： 1.具有查看管护数据、镇、村级抽厕、维修数据汇总及明细情况功能； 2.具有查看镇级满意度及工作人员满意度功能； 3.具有抽厕、维修信息以可视化地图、柱状图等直观形式显示功能； 4.具有改厕用户信息管理功能； 5.具有查看抽粪车作业信息、作业明细功能；	项	1	

			6.具有在统计各项数据的基础上进行数据分析功能； 7.具有镇/街、村庄信息管理维护功能； 8.具有车辆、司机、维修员信息管理维护功能； 9.具有用户反馈、通知公告管理功能；			
		硬件数据集成开发	1、功能集成、网络集成、软件界面集成； 2、各类设备、子系统间的接口对接、协议对接； 3、数据传输处理； 4、解决各硬件系统与智能管护软件系统之间的互连和互操作性等问题。	项	1	
2	智能电话服务	智能电话服务	改厕村民使用，进行上报抽厕维修及反馈需求。报抽报修及反馈：提供改厕村民拨打智能服务电话，通过自动获取用户拨打电话时的号码或者手动输入用户身份证，获取系统中的用户身份信息，根据智能服务电话语音提示进行报抽、报修、投诉或建议功能，提供3年服务。 人工客服：提供人工客服接听功能。	年	3	三年费用
3	云计算服务	云服务器	提供CPU≥8核，内存≥32G，存储≥1TB，固定宽带≥5M专线的云服务能力，3年使用期限。用于软件系统部署、数据存储、业务逻辑应用服务、计算分析、展示。	年	3	三年费用
4	运维服务	运行维护	日常巡检：检查数据库备份情况，检查数据库运行状况，错误日志分析，数据库空间的情况使用及规划管理等；服务器、网络、应用系统的日常监控、报警，故障排除、故障优化等。	年	3	三年费用
5	群众服务	管护服务说明书印刷	包含A4纸版面设计，不低于120克，单面4色印刷，服务内容须经甲方定版后方可印刷，说明书具有防水、防污，防掉色性能。	户	20000	
		现场培训宣传	张贴管护服务说明书，为7个镇/街管理人员、作业人员提供现场集中培训服务，为群众提供集中宣传服务。	镇/街	17	
6	数据服务	改厕数据电子化	数据采集整理： 村民基础信息数据采集服务如姓名、电话、改厕类型、改厕年份等，编制每户档案资料，如农户改厕调查表、户厕提升改造竣工验收表，户厕提升改造所配套的照片资料等。	户	20000	

			纸质资料扫描： 每户改厕纸质档案的逐页扫描，并添加封面、目录，最终形成 PDF 格式电子文档；县、镇村各级改厕纸质资料的扫描、电子文档制作。 资料上传录入： 改厕档案资料的详细录入以及将改厕档案上传平台等服务工作。			
		系统代运营服务	提供 3 年平台运营服务，运营团队对采购人产生的服务、平台使用等各项问题进行回复;提供技术团队保障智能管护平台的运行，在出现异常信息时通过各种渠道通知相关部门，并协助解决;提供售后团队对智能管护平台的各项运行数据进行定期分析，将运行结果告知采购人，协助采购人对后续厕所管护做出决断。	年	3	三年费用
7	镇街级指挥中心监管平台硬件集成服务	镇街级信息处理站	1.CPU：酷睿≥i5-12 代处理器 2.内存：≥8GDDR4; 3.主频：≥2.9GHz 4.集成显卡 5.固态硬盘：≥1T; 6.显示器：≥21.5 寸，分辨率≥1920*1080 7.含鼠标、键盘	套	17	
		镇级管护终端硬件安装服务	镇级管护终端硬件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线材等辅材耗材。	套	17	
8	县级指挥中心监管平台硬件集成服务	县级管护终端室内全彩显示屏	1.3*3 块，55 英寸液晶拼接显示单元。 2.响应时间≤5ms，屏幕比例为 16：9。 3.亮度：≥500cd/m² 4.分辨率：≥1920×1080 5.对比度：≥3500:1 6.双边拼缝：≤3.5mm 7.色彩还原能力≥16.7M，亮度均匀性≥90%，单屏漏光率≤1cd/m2，漏电电流≤5mA（AC 峰值） 8.平均寿命时间 MTBF≥100000 小时，能够满足用户 24 小时。 9.输入接口至少包括：VGA、BNC、HDMI、RGB、DVI；输出接口至少包括：HDMI、	套	1	

			DVI、VGA。输出分辨率 640×480~1920×1080。 10.支持 H2S 宽动态技术；大屏具有防灼伤技术。 11.拼接屏单元控制板，支持一组多种类型的图像信号输入，同时在一屏幕上显示一组信号或者在拼接屏幕上实现大屏幕显示，实现单屏，整屏或屏体组合画面等功能；整屏显示时，整个屏幕显示一个完整的图像；单屏显示时，一个单元显示一路图像，每个单元的输入信号可以任意设制；任意组合显示时，任何几个单元显示一路信号。 12.含液压支架带包边，包含信号源到控制器到大屏的所有音箱线、卡农线、VGA/HDMI/DVI（根据现场信号源类型选择）线材、RS232-RJ45 转接头、挂钩、电源插座等。			
		县级管护终端 音箱系统配套 设备	功放 1.输入电压：AC220V/50Hz 2.输入灵敏度阻抗:500mv/20KΩ 3.输出功率:8 Ω---≥2x250W 4.频率响应:20Hz-20KHz 5.输入方式：卡龙母平衡输入，6.35 插座输入 6.输出方式：音箱接线柱，音箱卡龙 7.具备过载保护电路，电源软启动 8.信噪比:≥90dB. 9.谐波失真:≤0.05% 音响 1.频率响应:100Hz-18KHz 2.阻抗:8 Ω 3.额定功率:≥80W 4.最大声压级:≥120dB	套	1	

		县级管护终端 图像处理工作 站	1.CPU: 酷睿≥i7-12 代处理器 2.内存: ≥8G DDR4; 3.主频: ≥2.9GHz 4.集成显卡 5.固态硬盘: ≥1T; 6.显示器: ≥23.8 寸, 分辨率≥1920*1080 7.含鼠标、键盘	套	1	
		县级管护终端硬件安装服务	县级管护终端硬件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线材等辅材耗材。	套	1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服务类

安康市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2024年紫阳县农村厕所革命项目（智能管护平台采购）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

甲方：紫阳县农业农村局

乙方：

根据2024年紫阳县农村厕所革命项目（智能管护平台采购）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2024年紫阳县农村厕所革命项目（智能管护平台采购）
清单全部内容。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2. 甲方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3. 当甲方认定专业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专业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 甲方应负责与本服务业务有关的第三人的协调，为乙方工作提供外部条件。
5. 甲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免费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业务有关的资料。
6. 甲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就乙方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乙方要求第三人提供有关资料时，甲方应负责转达及资料转送。
7. 甲方应当授权胜任本业务的代表，负责与乙方联系。
8. 甲方应负责与本服务业务有关的第三人的协调，为乙方工作提供外部条件。
9. 双方约定的委托方提供的服务资料提供时间内提供全部相关资料。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2. 乙方在服务过程中，有权对第三人提出与本业务有关的问题进行核对或查问。
3. 乙方在服务过程中，有到项目现场勘察的权利。

4. 向甲方提供与服务业务有关的资料，包括服务的资质证书及承担本合同业务的专业人员名单、工作计划等，并按本合同约定实施相关服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提供书面、口头的配套服务。

5.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期间，有义务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包括正常服务、附加服务。

6. 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乙方必须履行保密义务，不得泄露与本合同约定的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7. 乙方应当按照甲方及上级单位要求对交付成果进行修改，并对提交的成果性文件承担全部责任。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 2025年6月至2025年7月止。

五、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在60日内付款。

1. 在合同实施及服务人员到达服务地后3天内，甲方应将第一次付款总服务费的40(%)付给乙方。

2. 第二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30(%)，甲方应在乙方已经准备好，并递交了《阶段性验收报告》及《付款申请》，而这些报告和文件符合合同附件上的要求并被甲方验收后付给乙方。

3. 最后一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30(%)，甲方应在乙方递交了《项目终期验收报告》并被甲方验收完毕7日内付给乙方。

六、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1年，保修期1年，软件运维服务3年。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

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 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 全部法律责任。

七条、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2025年7月底前。

交货地点：紫阳县。

装调试时间：2025年7月底前。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3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 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 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3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 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 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 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8.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

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3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九、知识产权归属

本项目知识产权归属为紫阳县人民政府。

十、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十一、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二、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四、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通知书均为合同 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 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 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 下的义务。

十五、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陆份。

甲方名称：紫阳县农业农村局（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紫阳县城关镇环城二路路西段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紫阳县支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26780101040000186

银行帐号：

2025年 月 日

2025年 月 日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项目编号：SXMZ-ZY20250602

2024 年紫阳县农村厕所革命项目（智能 管护平台采购）

磋商响应文件

供 应 商（盖章）：_____

法人或被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包含以下内容）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投标报价表
- 三、资格证明文件
- 四、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 五、货物（设备）说明一览表
- 六、商务响应偏离表
- 七、磋商响应方案
- 八、供应商承诺书
- 九、其他证明资料

一、磋商响应函

陕西明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招标采购工程及服务的磋商邀请函____（项目编号）____，签字代表____（姓名、职务）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____，提交响应文件____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工程总报价为____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总报价）____。

2. 我们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中标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报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6. 若我方获得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成交服务费。

7.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详细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年 月 日

二、投标报价表

项目编号：SXMZ-ZY20250602

项目名称	总报价（元）	履约期限	备注
总报价（大写）			
备注	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 称	数量	型号规格	制造商	产地	单价	总价
合 计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 注：1.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
2. 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3.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交其身份证）；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完税证明或缴纳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不需要缴纳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企业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供应商上传的资质证明文件均须加盖红色公章。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 位 性 质 ：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身份信息)
----------------------------	------------------------------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_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项目名称）_____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公章）：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说明：本授权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不少于90天。

四、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配置、规格及主要技术参数)	投标文件技术响应(配置、规格及主要技术参数)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3				
4				
5				
6				
...				

- 注：1. 投标人递交的技术规格书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应逐条列在技术偏离表。
 2. 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3. 响应情况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货物（设备）说明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 及型号	原产地及 制造厂名	交付地点	备注

注：1. 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商务响应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注：1. 本表只填写磋商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第三章 商务要求”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必须一一对应填写，若无偏离则附此空表加盖单位公章。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3. 表格空间不足时，请自行扩展。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磋商响应方案

(格式自拟)

注：对本次磋商的磋商方案（依照磋商文件中的采购内容及要求、评审办法进行编制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评审办法及评审内容）。

附件：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 名	技术 职称	工作 年限	拟担任的职务	岗位 情况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项目拟投入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称		身份证号		专业/年限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学历/专业	
资格证书		注册时间		从业时间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教育和培训背景					
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及当时所在单位		担任何职	主要工作内容	备 注

注：附人员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业绩证明材料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时间	内容
1				
2				
3				
4				
5				
...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九、其他证明资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本《中小企业声明函》。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请各供应商认真按要求正确规范填写声明函，如相关信息填写不全或有误，将不予认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1. 无格式要求，由出具监狱企业证明的单位自行拟定；

2.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投标人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